

公司代码：600103

公司简称：青山纸业

#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5 年 10 月 21 日

# 目录

一、	重要提示.....	3
二、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3
三、	重要事项.....	6
四、	附录.....	12

## 一、重要提示

- 1.1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应当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 1.2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审议季度报告。
- 1.3 公司负责人潘士颖、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水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郭俊卿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表的真实、准确、完整。
- 1.4 本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 二、公司主要财务数据和股东变化

### 2.1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08,614,036.28	3,378,392,081.68	3.8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155,186,439.10	1,243,799,478.23	-7.12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9,936.47	73,205,516.87	-148.21
	年初至报告期末 (1-9月)	年初至上年报告期末 (1-9月)	比上年同期增减 (%)
营业收入	1,562,615,399.35	1,357,813,801.22	15.0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8,613,039.13	4,848,735.20	-1,927.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93,788,251.16	-149,411,397.1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7.39	0.38	减少7.77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835	0.0046	-1,915.2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835	0.0046	-1,915.22

##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7—9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5,958.18	21,220.49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4,114,185.45	5,835,753.2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403,051.5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6,234.77	-802,386.50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所得税影响额	-92,061.48	-279,422.3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1,128.74	-3,004.35	
合计	4,195,445.66	5,175,212.03	

## 2.2 截止报告期末的股东总数、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股东总数（户）		155,882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条 件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性质
				股份状态	数量	
福建省盐业集团 有限责任公司	104,978,540	9.89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轻纺(控 股)有限责任公司	47,285,000	4.45	0	无	0	国有法人
福建省金皇贸易 有限责任公司	40,926,232	3.85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信达资产管 理股份有限公司	21,521,789	2.03	0	无	0	国有法人
光大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客户信用交 易担保证券账户	7,802,951	0.73	0	无	0	其他
国信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客户信用交 易担保证券账户	6,853,187	0.65	0	无	0	其他
招商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客户信用交 易担保证券账户	6,120,619	0.58	0	无	0	其他
广发证券股份有 限公司客户信用交 易担保证券账户	6,024,475	0.57	0	无	0	其他
张春玲	5,239,500	0.49	0	无	0	境内自然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 份有限公司	5,069,000	0.48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 任公司	104,978,540	人民币普通股	104,978,540			
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 责任公司	47,285,000	人民币普通股	47,285,000			
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 责任公司	40,926,232	人民币普通股	40,926,232			
中国信达资产管理股 份有限公司	21,521,789	人民币普通股	21,521,789			
光大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 券账户	7,802,951	人民币普通股	7,802,95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 券账户	6,853,187	人民币普通股	6,853,187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 券账户	6,120,619	人民币普通股	6,120,619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 券账户	6,024,475	人民币普通股	6,024,475			
张春玲	5,239,500	人民币普通股	5,239,500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 限公司	5,069,000	人民币普通股	5,069,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 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前十名股东中，第一、二、三股东存在关联关系，福建省盐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为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全资控股子公司，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本公司未知其他前10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 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 2.3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前十名优先股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 三、重要事项

## 3.1 公司主要会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3.1.1 资产负债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数	年初数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应收账款	358,154,295.14	240,303,211.32	117,851,083.82	49.04%	报告期公司产品市场竞争激烈、客户赊销信用期延长，货款回笼周期变长
预付款项	21,055,709.13	11,750,107.84	9,305,601.29	79.20%	预付原料货款增加
其他应收款	16,619,833.14	91,767,954.56	-75,148,121.42	-81.89%	本期收回上年股权转让余款
其他流动资产	2,736,875.03	0.00	2,736,875.03	不适用	大修理费用、房产税等税金尚未摊销完毕
在建工程	103,834,126.01	6,399,659.27	97,434,466.74	1522.49%	公司对已停产的高强瓦楞原纸生产线技术改造为13万吨普通食品包装原纸生产线（年产50万吨食品包装原纸技改工程一期），将原高强瓦楞原纸生产线的固定资产账面净值转入“在建工程”科目核算。
无形资产	438,605,660.82	146,713,583.41	291,892,077.41	198.95%	收购超声波制浆专利技术权
长期待摊费用	2,220,709.96	752,466.93	1,468,243.03	195.12%	报告期子公司增加消毒剂车间综合改造费用
应付票据	32,000,000.00	66,700,000.00	-34,700,000.00	-52.02%	报告期采用商业承兑汇票支付应付材料款方式减少
应付账款	526,798,418.76	202,185,319.65	324,613,099.11	160.55%	增加应付超声波制浆专利技术款项
应付利息	3,728,499.11	11,874,687.10	-8,146,187.99	-68.60%	支付原计提的委托借款利息。
应付股利	11,513,569.56	5,513,569.56	6,000,000.00	108.82%	本期子公司分配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分红款尚未支付完毕。
一年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434,690.00	49,742,800.00	319,691,890.00	642.69%	一年内到期的借款增加
长期借款	529,823,960.00	954,513,100.00	-424,689,140.00	-44.49%	提前偿还借款及重分类至报表项目“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中核算
未分配利润	-118,730,574.57	-30,117,535.44	-88,613,039.13	-294.22%	本期经营亏损

## 3.1.2 利润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营业税金及附加	8,777,983.83	6,738,283.39	2,039,700.44	30.27%	营业税及应交增值税增加，其附加税相应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3,860,960.77	4,587,680.89	-8,448,641.66	-184.16%	本期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上升，相应转回原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
投资收益	-340,285.46	168,003,155.99	-168,343,441.45	-100.20%	上年同期出售“兴业银行”股票，投资收益同比减少
营业外收入	6,698,902.94	4,006,326.83	2,692,576.11	67.21%	收到政府补助收入同比增加
营业外支出	1,644,315.67	11,316,415.58	-9,672,099.91	-85.47%	上年同期增加计提诉讼赔偿款及子公司搬迁费用
所得税费用	17,436,647.45	11,564,016.90	5,872,630.55	50.78	子公司的应纳税所得额同比增加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8,613,039.13	4,848,735.20	-93,461,774.33	-1927.55%	上年同期公司出售“兴业银行”股票，报告期投资收益同比大幅减少
少数股东损益	15,104,100.70	10,250,847.76	4,853,252.94	47.34%	子公司利润同比增加。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0.00	-128,195,732.43	128,195,732.43	100.00%	上年同期出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出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3.1.3 现金流量表项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 目	年初至报告期期末金额（1-9）	上年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1-9 月）	变动额	变动幅度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9,936.47	73,205,516.87	-108,495,453.34	-148.21%	报告期公司购买商品支付的现金同比增加以及收到的银行信用证保证金同比减少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32,311.35	200,417,047.55	-167,384,736.20	-83.52%	主要系上年同期公司出售股票的现金收入增加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27,008.17	-259,913,112.97	216,486,104.80	83.29%	主要系报告期公司融资保证金支出同比减少

## 3.2 重要事项进展情况及其影响和解决方案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 关于与原料采购间接供货第三方南昌环湖贸易有限公司 14,310,944.34 元合同纠纷案，江西省南昌市中级人民法院原定于 2015 年 6 月 24 日开庭。鉴于被告提出实施还款方案，且该方案需要一定的时间落实，经原、被告双方共同申请并征得法院同意延期，报告期末开庭。公司将持续跟踪并及时披露相关进展情况。有关情况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2 月 28 日、5 月 5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2) 关于公司会同其他同类包装纸企业代表向国家商务部提出反倾销调查申请事项，商务部自 2015 年 4 月 10 日起，已开始对原产于欧盟、美国和日本的进口未漂白纸袋纸进行反倾销立案调查，报告期末最终裁定。有关情况具体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11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等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刊登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申请进口未漂白纸袋纸反倾销调查受理立案的公告》。

(3) 2015 年 1 月 27 日，经七届三十一次董事会审议通过，公司拟收购肇庆科伦纸业有限公司 100% 股权，并相应签订了《股权转让框架协议》。报告期，该收购项目目前仍处于资产评估确认和具体收购方式和方案的商谈阶段，尚未形成正式协议。公司将按规定履行相应的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4) 公司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于 2015 年 6 月 18 日获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申请受理。2015 年 8 月 26 日，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发出了《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611 号），要求公司就有关问题在规定时间内作出说明并提交书面回复意见，期间公司会同保荐机构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等有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核查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有关问题进行了说明和论证分析，并于 2015 年 9 月 23 日按要求公开披露了反馈意见回复，并递交中国证监会。有关具体内容详见公司 2015 年 9 月 23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对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反馈意见通知书（151611 号）的回复的公告》等系列披露文件。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尚需获得中国证监会的核准，因此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持续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及时披露后续进展情况。

(5) 2015 年 10 月 23 日，公司控股子公司福建省泰宁青杉林场有限责任公司收到法院传票，因经营承包合同纠纷，南平市建阳区世丰木业有限公司向法院提起诉讼。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28 日分别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诉讼公告》。



## 3.3 公司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3.1 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一致行动人承诺及履行情况

## (1) 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承诺认购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

2015年2月10日，公司与公司控股股东福建省轻纺（控股）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轻纺”及其一致行动人福建省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福建能源”）分别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上述发行对象承诺以现金方式认购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的股票，认购的股份自本次发行结束之日起36个月内不得转让，具体内容详见公司所披露的《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2015年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截止报告期末，公司本次非公开发行方案已获中国证监会受理，待核准。

## (2) 控股股东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和承诺

2015年6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轻纺作出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说明和承诺，在青山纸业将其持有的全部林场类企业股权对外转让完成前的过渡期间，承诺保证青山纸业仍控制的其他林场企业与其全资子公司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下属福建省漳平青菁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不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在面临同等市场机会与条件时，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将协调有关企业将该等商业机会依法优先提供给青山纸业下属林场企业。除上述林场业务之外，承诺其自身及其控股和实际控制下的其他企业不会以任何形式直接或间接地从事与青山纸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相同或相似的业务，亦不会在中国境内外投资、收购、兼并购或受托经营管理与青山纸业及其控股子公司的主营业务或者主要产品相同或者相似的公司、企业或者其他经济组织。截止目前，福建轻纺切实履行其与本公司关于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 (3) 控股股东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2015年6月1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轻纺于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在其作为青山纸业控股股东期间，其本身及权属企业将尽量避免或减少与青山纸业发生关联交易。在进行确有必要的关联交易时，保证遵循市场化原则并以合理、公允的价格进行操作，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青山纸业《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在青山纸业董事会、股东大会对有关涉及本公司及权属企业的关联交易的事项进行审议、表决时，履行必要的回避表决等义务，并督促青山纸业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承诺不利用发行人控股股东地位，损害发行人及其他股东的合法利益。除非不再为青山纸业之控股股东，本承诺始终有效。截止目前福建轻纺已切实履行了该承诺。

## (4) 控股股东关于向青山纸业收购提供借款资金的承诺

2015年9月18日，公司控股股东福建轻纺作出承诺：鉴于青山纸业将以现金方式收购一系列与超声波制浆技术相关的专利及肇庆科伦纸业公司100%股权，支付的资金来源为青山纸业自有资金、银行贷款及福建轻纺提供借款等方式，福建轻纺承诺如青山纸业因未能申请到银行贷款等原因导致收购资金存在缺口，将以剩余资金缺口为限，向青山纸业提供借款。并将根据青山纸业要求，与青山纸业另行签订具体借款协议，该借款协议应由青山纸业履行相关内部批准程序后生效。

## (5) 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

2015年9月21日，公控股股东全资子公司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作出关于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避免同业竞争的声明与承诺：①作为青山纸业股东及其控股股东福建轻纺的全子

公司，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将采取措施尽量减少和避免本公司与青山纸业之间发生关联交易；自 2016 年起，不再代理青山纸业采购进口木片原料；在进行确有必要且无法避免的关联交易时，保证按市场化原则和合理、公允的价格进行公平操作，保证不通过关联交易损害青山纸业及该公司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并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和青山纸业公司章程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决策程序，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②承诺在青山纸业将其持有的全部林场类企业股权对外转让完成前的过渡期间，保证我司下属福建省漳平青菁林场有限责任公司与青山纸业仍控制的其他林场企业间不形成实质性竞争关系，在面临同等市场机会与条件时，在符合上市公司商业利益的前提下，将协调有关企业将该等商业机会优先提供给青山纸业下属林场企业。截止目前福建省金皇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已切实履行了该承诺。

(6) 控股股东关于参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说明、声明与承诺

公司控股股东福建轻纺于 2015 年 2 月与青山纸业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股份认购协议》。作为青山纸业的控股股东，就参与本次青山纸业非公开发行的相关事项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作出如下说明、声明和承诺：①福建轻纺参与认购青山纸业本次发行的资金为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资金来源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②福建轻纺及下属企业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不会直接或间接向除本公司外的其他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包括参与本次认购的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③福建轻纺保证认购资金于本次发行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后、青山纸业相关发行方案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前到位；④福建轻纺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青山纸业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

(7) 控股股东一致行动人关于参与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说明、声明与承诺

福建能源于 2015 年 2 月与福建轻纺签署了《一致行动协议》，与青山纸业签署了附条件生效的《股份认购协议》。福建能源同意作为福建轻纺的一致行动人，参与认购青山纸业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并于 2015 年 9 月 21 日作出相关说明、声明和承诺：①根据上述《一致行动协议》，福建能源在未来持有青山纸业股份期间，在处理所有对青山纸业生产经营和股权结构有影响、需经过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重大事项时，将与青山纸业控股股东福建轻纺采取一致行动。除此以外，福建能源与青山纸业不存在关联关系及其他利益安排；②福建能源认购青山纸业本次发行股份的资金来源，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来源于青山纸业、青山纸业控股股东及其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前述主体关联方的情况。福建能源参与认购青山纸业本次发行的股票未接受青山纸业、青山纸业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以及前述主体关联方任何形式的资助或补偿；③福建能源承诺参与认购青山纸业本次发行的资金为自有资金或合法筹集的资金，资金来源不包含任何杠杆融资结构化设计产品，不存在分级收益等结构化安排；④福建能源保证认购资金于本次发行通过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核准，青山纸业相关发行方案在中国证监会备案前到位；⑤福建能源承诺，参与本次发行认购取得的青山纸业股份，自发行结束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⑥福建能源及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向除福建能源外的其他参与青山纸业 2015 年非公开发行的认购对象（包括参与本次认购的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 3.3.2 公司承诺及发行情况

## (1) 公司关于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项的承诺函

2015 年 9 月 21 日，本公司就 2015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宜，承诺：①为充分保证上市公司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进一步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自 2016 年起，本公司不再委托金皇贸易采购进口木片原料；②鉴于本公司 6 号锅炉已完成年度检修及除尘技改并经三明市环境监测站验收监测，达标稳定运行，停用 5 号备用锅炉的脱硝和除尘改造已完成前期技术交流、方案比选等工作，正在进行工程建设挂网招标，本公司承诺 5 号备用锅炉在整改达标前不会再次启用；③本公司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六条等有关法规的规定，本公司、本公司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及本公司的关联方不会直接或间接向参与本次非公开发行认购对象包括参与本次认购的资管产品及其委托人、合伙企业及其合伙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补偿；④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本公司将对“收购超声波制浆专利技术”、“收购科伦纸业 100%股权”项目将比照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要求持续披露相关信息；⑤为避免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以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情形，公司承诺自本次非公开发行相关董事会决议日前六个月起至今，除已披露的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收购超声波制浆专利技术”、“收购科伦纸业 100%股权”项目及投资浙江兆山包装材料有限公司股权等事项外，本公司不存在其他实施或拟实施的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情形，本公司未来三个月不存在其他进行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的计划；本次非公开募集资金将严格根据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有关决议规定的用途使用，扣除本次非公开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将全部用于“年产 50 万吨食品包装原纸技改工程项目”项目和补充流动资金。本公司将依法建立健全专项募投资金账户并专款专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不会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的补充流动资金实施重大投资或资产购买；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募集资金用途已经公开披露，相关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

## (2) 公司关于利润分配承诺

具体详见《公司章程（2015 年修订）》第 177 条和 179 条。

## 3.4 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重大变动的警

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潘士颖
日期	2015-10-27

## 四、附录

## 4.1 财务报表

##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64,344,996.12	517,820,262.82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49,673,707.31	197,849,014.01
应收账款	358,154,295.14	240,303,211.32
预付款项	21,055,709.13	11,750,107.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6,619,833.14	91,767,954.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8,067,628.56	609,251,601.8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6,875.03	
流动资产合计	1,570,653,044.43	1,668,742,152.43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555,467.15	10,895,752.61
投资性房地产	39,886,338.81	41,829,212.13
固定资产	1,269,441,756.41	1,429,779,159.91
在建工程	103,834,126.01	6,399,659.27
工程物资	1,603,651.28	2,085,972.6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7,802,947.81	7,802,947.81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38,605,660.82	146,713,583.41
开发支出		
商誉	1,854,385.11	1,854,385.11
长期待摊费用	2,220,709.96	752,466.93
递延所得税资产	47,155,948.49	46,536,789.41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937,960,991.85	1,709,649,929.25
资产总计	3,508,614,036.28	3,378,392,081.68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60,099,553.70	490,686,841.76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000,000.00	66,700,000.00
应付账款	526,798,418.76	202,185,319.65
预收款项	15,970,757.68	17,909,650.9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9,397,749.18	41,422,661.54
应交税费	21,335,294.99	19,406,771.15
应付利息	3,728,499.11	11,874,687.10
应付股利	11,513,569.56	5,513,569.56
其他应付款	77,040,364.29	107,549,135.46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434,690.00	49,742,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3,741,152.40	3,742,297.65
流动负债合计	1,661,060,049.67	1,016,733,734.79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29,823,960.00	954,513,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24,883,516.18	26,933,526.03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9,283.37	969,28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55,676,759.55	982,415,909.40
负债合计	2,216,736,809.22	1,999,149,644.19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061,841,600.00	1,061,84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459,030.43	7,459,030.4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616,383.24	204,616,383.2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18,730,574.57	-30,117,535.4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55,186,439.10	1,243,799,478.23
少数股东权益	136,690,787.96	135,442,959.26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91,877,227.06	1,379,242,43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508,614,036.28	3,378,392,081.68

法定代表人：潘士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俊卿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5 年 9 月 30 日

编制单位: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299,712,444.71	427,014,131.0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92,956,191.15	120,882,137.42
应收账款	144,358,232.31	94,190,072.52
预付款项	14,129,543.83	7,881,923.16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6,590,632.71	102,804,382.61
存货	433,890,361.35	388,934,987.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2,736,875.03	
流动资产合计	1,014,374,281.09	1,141,707,634.02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	15,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362,521,346.43	362,844,223.77
投资性房地产	39,220,007.99	41,149,230.11
固定资产	1,138,531,583.25	1,293,129,839.19
在建工程	101,501,345.39	4,078,712.73
工程物资	1,323,335.28	1,805,656.66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1,752,552.00	1,752,552.00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413,081,111.96	120,689,497.3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68,900.00	72,80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38,800,000.00	38,800,000.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2,111,800,182.30	1,879,322,511.81
资产总计	3,126,174,463.39	3,021,030,145.8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20,099,553.70	460,686,841.76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2,000,000.00	66,500,000.00
应付账款	480,934,326.56	152,553,890.78
预收款项	6,690,080.69	12,398,730.91
应付职工薪酬	22,080,758.20	24,087,484.36
应交税费	6,655,116.85	8,183,376.90
应付利息	3,728,499.11	11,874,687.10
应付股利	2,713,569.56	2,713,569.56
其他应付款	159,674,000.79	189,747,994.86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69,434,690.00	49,742,80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604,010,595.46	978,489,376.23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529,823,960.00	954,513,100.00
应付债券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1,803,571.56	12,607,142.95
递延所得税负债	969,283.37	969,283.3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542,596,814.93	968,089,526.32
负债合计	2,146,607,410.39	1,946,578,902.55
<b>所有者权益:</b>		
股本	1,061,841,600.00	1,061,84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 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321,561.37	3,321,561.37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04,616,383.24	204,616,383.24
未分配利润	-290,212,491.61	-195,328,301.33
所有者权益合计	979,567,053.00	1,074,451,243.2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3,126,174,463.39	3,021,030,145.83

法定代表人: 潘士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陈文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 郭俊卿

## 合并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 期末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总收入	548,785,050.74	486,816,585.95	1,562,615,399.35	1,357,813,801.22
其中：营业收入	548,785,050.74	486,816,585.95	1,562,615,399.35	1,357,813,801.2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549,846,305.09	514,176,714.84	1,623,401,992.14	1,491,843,268.60
其中：营业成本	459,582,455.34	452,190,441.72	1,357,697,917.88	1,224,336,233.36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 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402,327.50	2,854,683.81	8,777,983.83	6,738,283.39
销售费用	6,595,272.66	15,350,515.12	50,614,448.44	61,389,005.79
管理费用	45,181,467.49	40,516,095.52	132,144,444.64	118,161,329.00
财务费用	36,433,163.23	23,404,679.91	78,028,158.12	76,630,736.17
资产减值损失	-348,381.13	-20,139,701.24	-3,860,960.77	4,587,680.89
加：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 （损失以“-”号 填列）	107,127.72	6,876,982.45	-340,285.46	168,003,155.99
其中：对联 营企业和合营企 业的投资收益	107,127.72		-340,285.46	-399,598.63
汇兑收益 （损失以“-”号 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 损以“-”号填列）	-954,126.63	-20,483,146.44	-61,126,878.25	33,973,688.61
加：营业外收入	4,523,717.94	1,012,131.34	6,698,902.94	4,006,326.83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37,440.89	19,433.50	42,655.89	22,233.93
减：营业外支出	237,339.54	1,265,828.85	1,644,315.67	11,316,415.58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1,482.71	62,667.89	21,435.40	87,238.25
四、利润总额（亏 损总额以“-” 号填列）	3,332,251.77	-20,736,843.95	-56,072,290.98	26,663,599.86
减：所得税费用	9,167,565.02	3,692,843.75	17,436,647.45	11,564,016.90
五、净利润（净亏 损以“-”号填	-5,835,313.25	-24,429,687.70	-73,508,938.43	15,099,582.96



列)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4,329,873.77	-27,317,927.98	-88,613,039.13	4,848,735.20
少数股东损益	8,494,560.52	2,888,240.28	15,104,100.70	10,250,847.7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195,732.43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28,195,732.43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195,732.43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8,195,732.43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835,313.25	-24,429,687.70	-73,508,938.43	-113,096,149.4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4,329,873.77	-27,317,927.98	-88,613,039.13	-123,346,997.23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8,494,560.52	2,888,240.28	15,104,100.70	10,250,847.76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35	-0.0257	-0.0835	0.004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35	-0.0257	-0.0835	0.0046

法定代表人：潘士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俊卿

## 母公司利润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本期金额 (7-9 月)	上期金额 (7-9 月)	年初至报告期末 未金额 (1-9 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 月)
一、营业收入	358,345,900.30	323,297,545.03	1,042,081,513.35	884,083,644.90
减：营业成本	322,350,930.50	331,687,587.78	986,061,399.47	895,972,313.59
营业税金及附加	1,077,741.70	1,709,991.31	5,230,578.61	3,144,217.28
销售费用	7,717,420.28	6,917,385.28	23,445,960.20	20,751,129.47
管理费用	30,821,915.52	24,637,329.06	87,119,525.75	72,480,061.48
财务费用	38,055,329.77	23,385,243.60	81,035,057.62	77,847,556.69
资产减值损失	-1,176,060.35	-19,079,308.40	-6,466,223.42	3,663,664.37
加：公允价值变动 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118,888.29	4,439,711.02	35,820,850.66	184,160,817.65
其中：对联营企业 和合营企业的投资 收益	118,888.29		-322,877.34	-399,598.63
二、营业利润（亏损 以“-”号填列）	-40,382,488.83	-41,520,972.58	-98,523,934.22	-5,614,480.33
加：营业外收入	3,953,566.42	535,240.31	5,201,101.43	1,524,95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利得	37,440.89	19,433.50	37,440.89	19,433.50
减：营业外支出	227,427.27	318,491.32	1,470,187.34	9,089,634.71
其中：非流动资产 处置损失			15,467.29	
三、利润总额（亏损 总额以“-”号填列）	-36,656,349.68	-41,304,223.59	-94,793,020.13	-13,179,156.71
减：所得税费用	23,975.88	24,630.31	91,170.15	110,091.17
四、净利润（净亏损 以“-”号填列）	-36,680,325.56	-41,328,853.90	-94,884,190.28	-13,289,247.88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 税后净额				-128,195,732.43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28,195,732.43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8,195,732.43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6,680,325.56	-41,328,853.90	-94,884,190.28	-141,484,980.31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潘士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俊卿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 (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 (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721,635,207.37	1,582,823,939.1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7,478,107.46	4,152,772.0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6,247,386.33	276,574,861.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65,360,701.16	1,863,551,573.2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396,036,047.42	1,196,434,049.16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09,266,846.85	191,375,334.14
支付的各项税费	87,257,772.37	72,571,200.79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08,089,970.99	329,965,472.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800,650,637.63	1,790,346,056.3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289,936.47	73,205,516.87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186,529.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488,96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36,958.82	26,783.6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191,987.90	26,608,803.5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0,628,946.72	225,311,076.84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596,635.37	19,894,029.29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596,635.37	24,894,029.2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3,032,311.35	200,417,047.55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917,547,359.61	943,299,151.67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64,696.54	60,4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12,512,056.15	1,003,719,151.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9,637,572.35	909,698,917.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6,881,491.97	82,309,085.0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7,856,272.00	320,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0,000.00	271,624,26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55,939,064.32	1,263,632,26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427,008.17	-259,913,112.9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219,763.70	-919,646.25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45,464,869.59	12,789,805.20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5,517,086.94	103,592,768.20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110,052,217.35	116,382,573.40

法定代表人：潘士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俊卿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5 年 1—9 月

编制单位：福建省青山纸业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审计类型：未经审计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 金额（1-9月）	上年年初至报告 期末金额（1-9月）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75,781,528.69	1,067,342,394.92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826,608.81	317,222,779.7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9,608,137.50	1,384,565,174.6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004,773,903.60	854,671,855.3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8,612,367.92	128,783,116.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374,338.94	27,204,804.6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77,836,670.49	314,584,070.7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63,597,280.95	1,325,243,846.8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989,143.45	59,321,327.79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97,186,529.71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6,143,728.00	2,083,893.0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6,248.00	19,433.5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80,191,987.90	27,054,615.77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6,431,963.90	226,344,472.0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35,537,426.45	14,175,985.03
投资支付的现金		5,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5,537,426.45	19,175,985.0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0,894,537.45	207,168,487.04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882,547,359.61	918,299,151.67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964,696.54	60,42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77,512,056.15	978,719,151.67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44,637,572.35	892,448,917.8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9,015,890.11	76,043,335.0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420,000.00	271,624,261.75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023,073,462.46	1,240,116,514.6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5,561,406.31	-261,397,362.97
<b>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b>	-635,276.96	-1,033,274.47
<b>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b>	-19,291,289.27	4,059,177.39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64,710,955.21	41,707,097.72
<b>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b>	45,419,665.94	45,766,275.11

法定代表人：潘士颖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陈文水

会计机构负责人：郭俊卿

## 4.2 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